

路政署就SKDC(M)文件第295/20號的回應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

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提出的動議

「要求跨部門跟進將軍澳東水道行人天橋(北橋)橋底空間的管理」

本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收到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電郵，轉介議員對題述的動議。本署現謹覆如下：

路政署負責轄下公共道路和附屬道路設施的維修保養工作。有關於將軍澳東水道行人天橋(北橋)橋底空間的違泊及環境衛生事宜並不屬本署的職權範圍。本署相信相關部門會跟進題述事宜及直接回覆 西貢區議會。

如有其他有關本署的查詢，請致電2762 4930與本署工程師吳建鋒先生聯絡。

路政署

二零二零年十月